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陳欣慧

電話：03-3322101#7419

電子信箱：him53fui3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幸福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000528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 (376735100E_1100052894_ATTACH1.doc)

主旨：有關本市109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（閩南語）教學
支援工作人員線上進階認證計畫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09年12月17日桃教小字第10901154421號函暨110
年5月14日桃教小字第1100044007號函續辦。

二、旨揭活動訊息摘錄如下（詳如實施計畫）：

（一）研習日期：110年7月5日（星期一）至同年月9日（星期
五）。

（二）參加對象（符合以下其中一項資格即可）：

1、持有91年教育部（或本市97年委託教育部辦理）閩南
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證書，仍有意願再進修取得本市
再次檢核認證資格者。（依據國民教育法第11條第五
項中華民國91年6月30日前，依教育部規定辦理之檢核
及培訓成績及格者，具有第一項擔任教學支援工作之
資格）。

2、持有教育部中高級閩南語能力認證證書者。



3、就讀於國內大專院校開設之「台灣語文學系研究所」，持有該校（所）畢業證書或結業證書者。

4、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（含公立幼兒園）退休教師，91年在職期間，參加閩南語相關研習72小時以上證明者。

5、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所核發之台語能力中高級證書。

（三）報名方式及時間：即日起至110年6月25日（星期五）止，以郵寄方式報名。

（四）報名人數上限：50名（額滿即截止）。

（五）公告資格審查結果及會議室聯結網址：110年6月30日（星期三）於大竹國小首頁公告資格審查後錄取名單及線上專業培訓課程google-meeting會議室聯結網址。

（六）培訓方式：研習採線上直播授課，參與人員務必同步線上參與，線上點名未到及未即時繳交線上作業，無法給予時數，學員不得異議。

（七）認證辦法：認證工作分二階段進行，二階段均合格者，由本局核予認證合格證書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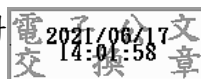
1、第一階段：報名資格審查。

2、第二階段：通過第一階段資格審查合格之人員，均須參加本府安排之36小時線上專業培訓課程，且線上筆試、線上展演成績平均達80分者為合格。

三、本局同意核予出席人員公假登記參加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）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本局高中科、本局國中科、本局幼教科



裝

訂

線